



## 以法治硬核支撑绘就舟山非凡答卷

### 访舟山市市委副书记、新区党工委专职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梁雪冬

非凡“十四五”  
政法答卷

本报记者 张雪南 曹志男 应群伟 朱蓓蓓 文  
见习记者 马瑞璟 摄

“十四五”以来,舟山政法系统忠诚履职、担当作为,交出了高质量的“平安报表”和“法治答卷”。舟山市以硬核力量护航国家战略,在维护社会稳定、优化营商环境、深化社会治理等方面实现新突破,“平安舟山”金名片更亮眼,为舟山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近日,本报记者专访舟山市市委副书记、新区党工委专职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梁雪冬,围绕“十四五”期间的亮点工作进行深入解读。

记者:“十四五”期间,舟山构建了海陆一体、独具特色的“大平安”体系。如果您用较为精炼的语言概括过去五年平安舟山建设最突出的特质,您会怎么说?

梁雪冬:2004年6月,舟山市委市政府在全省率先启动市域层面的“大平安”建设实践探索。21年来,舟山始终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一任接着一任干,“大平安”理念已深刻融入舟山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十四五”期间,是平安舟山建设迈向更高水平的关键五年,这五年最突出的特质可以用两句话概括:经济建设与社会建设协同、平安幸福与民生改善共进。

经济建设与社会建设协同。市委市政府坚持一手抓经济报表、一手抓平安报表,一体推进平安舟山建设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实现了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相得益彰。全市地区生产总值从2020年的1510亿元到今年预计可达2350亿元,年均增长7.4%,增速持续位居全省前列。连续20年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平安市”,成为全省首批获得“二星平安金鼎”的3个设区市之一,以全省第一的成绩高分创成首批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荣膺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蝉联全国平安建设最高奖项“长安杯”。

平安幸福与民生改善共进。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把平安舟山建设纳入市委

“985”行动重点攻坚任务,纳入综合考核高质量发展指标,不断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法委(平安办)组织协调、各职能部门分工负责、人民群众共同参与的“大平安”建设体系,有力推动“抓平安就是抓发展、抓民生、抓活力”成为全市上下一以贯之的核心理念和自觉行为,衡量平安建设状况的核心指标全面向好。全市刑事案件、“五类”恶性案件大幅下降,信访总量保持全省最低,生产安全和道路交通事故降至历史最低。与此同时,人民群众安全感连续五年保持全省前三,2022、2023年两次位居全省第一。

记者:舟山最大的特点在海洋,平安建设的难点和亮点也在海洋。如今,“海上枫桥经验”已成为舟山的一张金名片。请问“十四五”期间舟山如何深耕“海上枫桥经验”,取得了哪些突破性进展?

梁雪冬:深耕“海上枫桥经验”是平安舟山建设的重点任务之一。“十四五”期间,我们重点在立法保障、体制机制创新和数字赋能三个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让这张“金名片”焕发新的时代光彩。

强化立法保障,夯实法治根基。舟山

市高度重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固化改革成果。2024年6月,市人大常委会出台《关于创新发展新时代“海上枫桥经验”的决定》,明确了“海陆一体、开放融合、多元共治、科技支撑”的基本原则,为“海上枫桥经验”的深化实践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同时,发挥地方立法权作用,将《舟山市“海上枫桥经验”促进条例》纳入市人大常委会2025年度立项计划项目,总结固化海上“融治理”平台建设、矛盾纠纷化解机制等经验做法。

创新体制机制,提升治理效能。舟山着力破解“九龙治海”难题,构建了海上“融治理”新格局。建立全国首个县(区)级实体化海上融治理中心,在普陀区整合12家涉海单位的执法资源以及宁波海事法院等专业力量,打造集多元化解、诉讼服务、信息指挥于一体的“综合中枢”。中心通过“诉前调解+司法确认”的闭环流程,将大量涉海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消除在萌芽,涉海企业纠纷化解实现“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推行“一支队伍管海洋”,系统重塑海洋行政执法指挥体系,建立市县两级海洋行政联合执法指挥中心,整合超过1600项执法事项,实现对海上问题的统一指挥、快速响应和高效处置。(下转4-5版)

## 共赴童心之约

11月20日,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心幼儿园的孩子们走进市博物馆,观看儿童展览《OH!原来你是这样的》。展览以寓教于乐的方式,为儿童提供丰富有趣的互动体验。当天是世界儿童日,作为率先实现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省域全覆盖的省份,浙江正以“浙里有爱,童享未来”的暖意,让“一米高度看城市”的理念从愿景变为日常可见的风景。

徐伟杰 摄



## “小伤”何以被评为“十级伤残”?

### 检察监督揭穿“人伤黄牛”骗局

本报记者 陈贞妃 通讯员 胡舒萍 万杨

原本一个普通的小伤情,经过一番“指导”,竟能评上十级伤残,理赔金更是从一两万元直接飙升到十几万元。

近日,嘉兴市检察机关办理了一批涉“人伤黄牛”代理理赔的虚假诉讼案件,揭开了这条隐藏多年的骗保产业链。

### “小伤”评为“大残疾”

9年前,沈阿姨驾驶二轮摩托车与一辆小轿车相撞,造成头部受伤。交警认定轿车司机负全责,沈阿姨住进了嘉善某医院。住院不久,病房里就来了个“能人”。

“他自称是律师,专业代理交通事故,能让保险公司出更多赔偿款。”沈阿姨回忆。焦某说得信誓旦旦,一旁的医院护工也夸赞他本事大,很多伤者都排着队找他。沈阿姨动了心,当场与焦某签订代理协议。

焦某确实有些“本事”。签约后,他对沈阿姨展开一系列“专业指导”:“你病历上得加上‘有昏迷史’”“每个月都要去复查,这样才合理”……面对这些修改病历、夸大病情的要求,沈阿姨虽心有疑虑,但在高额赔偿的诱惑下选择了配合。

在焦某的操办下,沈阿姨果真顺利被评为“十级精神伤残”,并凭此鉴定报告,起诉肇事车主和保险公司,获赠13万余元。焦某则以代理费名义分走7万元。

同样的遭遇也发生在徐女士身上。“刚开始,他和我说要配合他的要求伪造材料,我肯定不干。”徐女士回忆,“但他跟我说,伤残评定本来就是人为判断的,弹性很大,就算被发现了也不会有事。评上伤残等级后赔偿金能翻几倍。我觉得他比较专业,就信了。”

谁都没想到,焦某的所作所为最终在检察机关监督下案发,沈阿姨和徐女士等10名伤者也因涉及保险诈骗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

### 畸高理赔率背后

2023年,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在推进虚假诉讼专项监督中,联合浙江省地方金融监管局梳理骗保可疑线索下发各地核查。

其中,由焦某代理的3起可疑案件被移送至嘉善县人民检察院。

“专案组重点审查了法院诉讼文书以及《伤残等级鉴定意见书》,发现诸多疑点。”嘉善县检察院承办检察官介绍,这些案件的鉴定报告极为相似,均因“脑震荡后综合征”被评为十级伤残,就连鉴定问答环节的表述都十分雷同。在走访医院和保险公司后,他们还发现伤者提交给法院的病历与原始病历存在出入,有被修改的情况。

另外,近十年间,焦某曾通过当事人支票背书的方式,接收法院执行款上千万元,其操办的精神伤残理赔案件地区理赔率畸高,存在鉴定意见系统性造假的重大嫌疑。(下转2版)